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东岳硅材

股票代码：30082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B座
1层02单元、3-12层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B
座1层02单元、3-12层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

签署日期：2024年10月2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本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2、本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本报告书的签署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及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3、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4、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材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权益报告中作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民生银行北京分行	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上市公司、东岳硅材、公司	指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注册地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B座1层02单元、3-12层
负责人	杨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8019779621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
主要经营范围	办理人民币存款、贷款、结算业务；办理票据贴现；代理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销售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外币存款、外币贷款；外币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外币票据的承兑和贴现；总行授权的外汇担保；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总授权的代客外汇买卖；代理国外信用卡的发行及付款；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1996年9月2日至无固定期限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在公司任职
杨毓	男	行长	中国	北京	否	行长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于东岳硅材原股东抵债资产。因金融合同纠纷案，东岳硅材原股东长石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划转至民生银行北京分行。本次权益变动系民生银行北京分行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关于银行抵债资产处置的规定减持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5），民生银行北京分行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9,5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79%，自减持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进行，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可能性，在未来 12 个月内无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但不排除因司法裁定等情况被动增持公司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民生银行北京分行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4,074,59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7.0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59,999,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5.00%，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减持股 份占总 股本比 例	减持 股份 来源
民生 银行 北京 分行	集中 竞价	2024 年 10 月 9 日 -10 月 21 日	8.26	9,249,398	0.77%	抵债 资产
		2024 年 1 月 17 日 -1 月 26 日	9.06	6,300,000	0.53%	
		2023 年 4 月 14 日 -10 月 13 日	9.09	8,525,300	0.71%	
合计				24,074,698	2.01%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民生银行北京分行	合计持有股份	84,074,598	7.01%	59,999,900	5.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4,074,598	7.01%	59,999,900	5.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权利被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的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次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深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而未提供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3.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查阅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东岳硅材证券部，以供投资者查阅。

地址：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唐山镇工业路 3799 号

联系电话：0533-8514338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章）：

2024年10月21日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省淄博市
股票简称	东岳硅材	股票代码	30082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B座1层02单元、3-12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u>84,074,598</u> 持股比例: <u>7.01%</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u>24,074,698</u> 变动比例: <u>2.01%</u> 变动后数量: <u>59,999,900</u> 变动后持股比例: <u>5.00%</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2023年4月14日-2024年10月21日 方式: 集中竞价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除本次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章）：

日期：2024年10月21日